

检察官化身“金牌调解员” 达成刑事和解 化解社会矛盾

本报讯(通讯员 张毅)“感谢检察官的付出,真后悔自己当初这么冲动,我一定改过自新。”近日,犯罪嫌疑人汤某某面对炎陵县检察院作出的相对不起诉决定感激不已。

2021年7月,汤某某和朋友在夜宵店吃宵夜,席间因琐事与陈某某发生口角,陈某某被砸伤。公安机关以汤某某涉嫌故意伤害罪将其移送至检察机关起诉。炎陵县检察院受理该案后,办案检察官深入走访调查,发现被害人陈某某不同意调解,索赔金额令汤某某不能接受,调解未能达成。

“该案虽然是口角纠纷引起的轻微刑事案,但办案的关键在于如何促进双方达成刑事和解,有效化解社会矛盾。”承办检察官表示,对案件作出决定很简单,但必须充分考虑司法办案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一次次释法说理,逐渐打开了双方当事人的心结,认识到冤家宜



炎陵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

解不宜结,双方最终就赔偿数额、支付方式等达成一致意见,陈某某也对汤某某表示谅解。承办检察官说:“办理常见的轻微型伤害案件,我们积极主动开展社会矛盾化解工作,兼顾天理、国法、人情,让司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近年来炎陵县检察院始终坚持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摒弃坐堂办案思维,以求极致的工作要求,以“如我在诉”的工作态度,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起“小案”,全力化解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司法公信力。

醴陵政法综治基层治理培训班开班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见习记者 李林俊 通讯员 焦玉)7月27日,醴陵市2022年政法综治基层治理培训班开班。醴陵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统战部部长胡旭出席并讲话。全市各部门、各镇街政法综治分管领导和专干以及部分政法干警共计150余人参加培训。

胡旭表示,本次培训旨在进一步提升政法综治系统领导干部法律政策运用、风险防控、群众工作、宣传引导的能

力,全力推动平安醴陵、法治醴陵建设。

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邹青山主持开班式后,胡旭以《喜迎二十大 为护航“十亿时代”贡献醴陵政法力量》为题,为学员进行了现场授课。

此次培训为期3天,将邀请醴陵市政法各单位主要领导参与授课,以课堂辅导、课后答疑等方式,切实提升政法综治系统领导干部的思想素质和能力水平。

株洲保安员职业技能竞赛开幕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伏志勇 通讯员 阎俊)7月27日,2022株洲“国投集团杯”保安职业技能竞赛,在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拉开帷幕后。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总队长、二级警务专员刘绘锦出席并讲话,株洲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黄团结宣布大赛开幕,株洲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支队长刘宏伟主持开幕式,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陈彬、株洲市人社局、株洲市总工会、共青团株洲市委、株洲市妇联等相关领导出席会议,株洲市保安协会会长阴

福安致辞。

本次大赛由株洲市公安局、株洲市人社局、株洲市总工会、共青团株洲市委、株洲市妇联主办。株洲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株洲市保安协会承办。

此次比赛共有18家保安公司报名参赛,大赛项目内容丰富,理论考试、体能测试、专业实操从不同方面考核保安人员技能水平、体能要求等多方面素质,对参赛选手来说是巨大挑战同时也是难得的交流、学习、成长的机会。

石峰法院开展消防培训及演练

本报讯(通讯员 向波勇 罗达)日前,株洲市石峰区人民法院邀请湖南胜消防消防安全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前往法院,开展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的消防安全培训及消防演练,让法院全体干警零距离体验消防,学习消防。

培训老师结合真实案例,运用视频、图片等资料,向参训干警展现了全国近年来重大火灾的灾情现场及火灾造成的严重危害,警示参训人员高度重视消防安全重要性,不断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加强消防安全管理,积极主动做好日常消防安全预防措施。参会干警就安



消防演练。

全用电常识、电气火灾预防、火灾现场逃生自救常识等消防知识进行提问交流、现场答疑。培

训老师还组织开展了应急演练,为干警现场演示并指导灭火器使用方法。

法院院长走访省人大代表

本报讯(通讯员 任洁)为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络,自觉主动接受监督,切实改进法院工作。7月27日,株洲市渌口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永安走访了省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艳君,面对面听取代表的意见。

李永安向邹艳君汇报了渌口区法院上半年的工作情况,

重点就队伍建设、优化营商环境、诉源治理和为群众办实事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交流,并就下一步如何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助力渌口经济高质量发展诚恳征求意见。邹艳君对渌口法院在各方面取得的成绩表示肯定,表示将继续积极发挥代表作用,一如既往支持法院工作。

荷塘区检察院向区委常委会汇报《意见》等文件落实情况

本报讯(通讯员 易莱香 邹海燕)7月26日,在《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实施1周年之际,株洲市荷塘区检察院向区委常委会汇报了贯彻落实《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的情况。

会上,荷塘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卫华从立足服务大局,总体部署谋划;立足检察工作,忠诚履职担当;存

在的不足、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4个方面进行了详细报告,并就进一步加强法律监督工作提出相关请求。

就区检察院更好更优更实贯彻《意见》和《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区委书记方靖表示,一是要更加聚焦中心大局,为荷塘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二是要切实履行好维护稳定、查办刑事犯罪等职责,更加聚焦和谐稳定;三是要深化检察创新之举,更加聚焦司法为民;四是要建设过硬检察队伍,提高战斗力、执行力、凝聚力。

株洲森林公安查处3起环保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陈建光 王德武)自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以来,株洲森林公安根据上级部署,迅速行动密切配合各相关警种、有关行政机关合成作战,紧盯重点时段、重点部位,细化措施、迅速出击,查处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案件3起4人,有针对性地开展了自然水域夏夜治安巡查行动。

7月27日凌晨,巡护民警

及渔政执法人员在湘江航电枢纽株洲段水域(禁钓区)抓获非法捕捞人员3人,缴获一批非法渔具和渔获物,当晚共出动警力和行政执法人员24名,出动车辆4台,出动巡逻艇1艘,劝离、劝阻违规垂钓人员30余人次。

今年3月以来,株洲森林公安相继组织开展以打击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违法犯罪为内容的“生态三湘”和“昆仑2022”专项行动,联合治安、渔

政、林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市场监督管理、应急等警种和部门,采取重点整治结合夯实管控基础,以及“船巡+车巡+步巡”,实现了重点区域、部位、重点时间、枢纽水域的全方位管控,及时排查各类风险隐患。截至日前,共查破各类案件142起191人,非法捕捞、非法采矿、污染环境、非法占用农用地等严重威胁生态安全和破坏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得到有效遏制。